

中工网公告

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公告

晏标：

本院受理原告周其号与被告晏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6）苏0923民初1326号起诉书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。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（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五楼第三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中工网
公告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1日中工网公告频道
（本公告从“中工网公告”下载）